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生物”、“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东宝生物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东宝生物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72,728,875股，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521,810,108股增加至594,538,983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中，UBS AG、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谢恺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东认购的股份锁定期自2021年6月15日起开始计算。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核批准，同意公司将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93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2021年8月20日完成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94,538,983股变更为593,602,98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

注销完成的公告》（2021-069）。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593,602,98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89,879,2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413%；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503,723,7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8587%。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股票锁定承诺

UBS AG、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谢恺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是否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是否存在违规担保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2月15日（星期三）；
- 2、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7,017,85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822%；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3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9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1	谢恺	谢恺	2,553,571	2,553,571	2,553,571
2	UBS AG	UBS AG	2,142,857	2,142,857	2,142,857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韩波—财通基金安吉9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1,428	1,071,428	1,071,428
		财通基金—黄聿成—财通基金理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78,57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78,571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财通基金—龚晨青—财通基金哈德逊 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7,142	357,142	357,142
		财通基金—悬铃增强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悬铃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78,571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瑞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78,571
		财通基金—济海财通慧智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慧智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78,571
合计			7,017,853	7,017,853	7,017,853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	89,879,254	15.1413	-7,017,853	82,861,401	13.9591
首发后限售股	72,728,875	12.2521	-7,017,853	65,711,022	11.0699
高管锁定股	17,150,379	2.8892	无变动	17,150,379	2.8892
二、无限售流通股	503,723,729	84.8587	+7,017,853	510,741,582	86.0409
三、总股本	593,602,983	100	无变动	593,602,983	1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东宝生物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相关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黄文雯

徐 露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0 日